

预案编号：

预案版本号：2024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4 年)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目 录

1 总则	2
1.1 编制目的	2
1.2 编制依据	2
1.3 适用范围	4
1.4 工作原则	4
1.5 预案体系	4
2 基本情况	6
2.1 单位基本情况	6
2.2 环境风险受体	7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14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15
4.1 应急组织机构	15
4.2 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16
4.3 指挥运行机制	18
5 预警与信息报送	19
5.1 预警监控	19
5.2 环境风险源监控	19
5.3 预警分级及研判	20
6 应急响应和措施	25
6.1 响应分级	25
6.2 响应流程	26
6.3 现场应急处置	27
6.4 现场处置措施	29
6.5 政府介入后的应急措施	35
6.6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35
6.7 应急监测	36
6.8 应急终止	37
7 报告与信息发布的	40
7.1 事故报告	40
7.2 信息发布	41
8 后期处置	42
8.1 现场恢复	42
8.2 现场清洁	42
8.3 善后赔偿	42
8.4 生态环境评估与恢复重建	42
9 应急保障	43
9.1 通信与信息保障	43
9.2 应急队伍保障	43
9.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43
9.4 经费及其他保障	43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44
10.1 应急培训	44

10.2 演练	44
11 奖惩	47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48
12.1 预案的评审	48
12.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48
13 应急预案实施和生效日期	49
14 附图及附件	50
14.1 附图	50
14.2 附件	50

发布令

公司各部门：

为贯彻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和险情的处置能力，提升公司应急管理水平，保证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天津市环保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法律、法规，本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纲领性文件，明确了公司应急机构及职责，建立了应急指挥系统及应急响应程序，是指导应急管理工作指南，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和学习，确保公司应急管理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签署人：

年 月 日

1总则

1.1编制目的

根据本公司生产的基本情况，为建立健全统一、高效、科学、规范的突发事故应急指挥、保障和预防控制体系，全面提高企业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及时、有效地组织开展事故抢险，控制事故扩散和蔓延，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保障企业职工、家属及周边群众生命安全和企业财产安全，维护企业稳定，规范事发后的应对工作，提高事件应对能力，避免或减轻事件影响，加强企业与政府应对工作衔接，避免或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厂界外大气、水体等环境，保护环境，促进环境恢复，特制定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预案重在“应对”，适当向前延伸至“预警”，向后延伸至“恢复”，同时加强了企业与政府应对衔接，另外与政府部门进行了沟通，预案在指挥、措施、程序等方面留有“接口”，确保与政府预案能够衔接。

1.2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9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第69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年发布）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 (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 (8)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环保部环发〔2015〕4号）
- (9)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10)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

-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部令 第 34 号）
- (12) 《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5 年 2 月 25 日）
- (13)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修订）
- (14)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修订）
- (15) 《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修订）
- (16)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
（2021 年 1 月）
- (17) 《天津市静海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津静海政发〔2021〕8 号）
- (18)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方法》（部令第 17 号）
- (19)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74 号）
- (20) 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 号）
- (21) 关于印发《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9〕17 号）
- (22) 《市环保局关于印发 2018 年天津市环境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津环保应〔2018〕51 号）
- (23) 《天津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津政办发〔2024〕38 号）
- (24) 《市环保局关于做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津环保应〔2015〕40 号）

1.2.2 标准、技术规范

- (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 (2)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程》（GB20576-GB20602）；
- (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 (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10）。

1.2.3 其他文件

- (1)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 (2) 《关于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静审投[2024]179 号）；
- (3) 本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技术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 3 号路 21 号）厂区范围区发生的风险物质泄漏、火灾次生/伴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本预案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应急组织结构设置、预警与信息报送、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培训和演练等内容。

1.4 工作原则

- (1) 救人第一，环境优先

高度重视员工的生命权和健康权，并切实加强对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坚持环境优先，坚持最大限度预防和减轻环境污染。

- (2)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

做好事故预防、预警和预报工作。定期开展培训教育，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做好物资和技术储备工作。

- (3) 快速响应，科学应对

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具有很强的突发性，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快速、科学地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做好先期处置工作，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危害扩大。

- (4) 应急岗位与生产岗位，有效结合

根据企业环境风险源分布，科学地将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任务落实到具体工作岗位与负责人。

- (5)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在天津市静海区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领导下，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现场指挥应急救援工作，加强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

1.5 预案体系

本预案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制定应急预案的编制要求而制定，本预案属于《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

市静海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构成体系的组成部分，是《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静海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在企业层面上的具体体现。经过环境风险评估，公司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当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对本公司外部环境产生影响时或事故超出公司处理能力时，公司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部门请求支援，并建议天津市静海区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IV 级，上级单位介入应急救援，企业内部各应急组织机构无条件听从调配，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与外部相关部门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当公司发生安全事故，可能会对环境影响时，则由应急总指挥宣布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开展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同时，采用环境风险应急救援措施，将对环境的损害降至最低。

本预案与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静海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相互衔接，互为补充，共同组成应对突发事件的完整体系。应急预案体系如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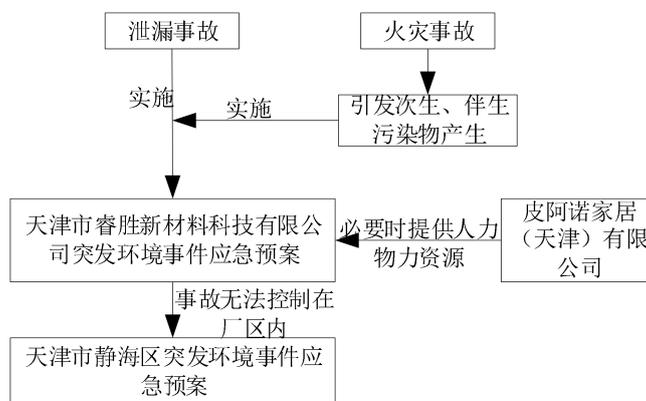


图 1-1 应急预案体系

公司内若油类物质、天然气管线发生泄漏事故，则立即实施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当露天厂区内危险物质及危废转移过程发生泄漏事故，立即封堵厂区雨水集水口，实施公司应急预案；当含风险物质泄漏、遇明火燃烧，产生消防废水时，立即厂区雨水集水口，事故废水拦截在厂区内，则立即实施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同时寻求厂区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的协助；当事故废水流出厂区外，启动一级响应，衔接天津市静海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服从其指挥和应急安排，配合政府应急工作。

2基本情况

2.1单位基本情况

天津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位于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三号路21号，租赁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市静海开发区三号路21号的车间西南侧以及倒班房8间，租赁厂房建筑面积总计为6347.62m²。车间内主要安装热压机、有机热载体炉、空压机等生产设备，全厂产能饰面板产品400万张。

四至：建设单位位于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厂区内，该厂区设有1座整体一层局部二层的矩形生产车间以及1座六层综合楼。本项目租赁使用生产车间西南角一层厂房，北侧及东侧生产车间为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自用，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木质家具制造。建设单位四至：北侧及东侧紧邻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南侧为院内空地，西侧隔院内空地为静霸联络线。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厂区劳动定员26人，员工实行3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

其他：厂区不设置食堂及相应炊具。

企业基本信息表如下：

表 2-1 企业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住址	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3号路21号		
中心坐标	东经117.024119°，北纬38.998102°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杜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N3DK1E
建厂时间	2024年	职工人数	26
占地面积	6347.62	所属行业	其他人造板制造C2029
工作制度	每天3班，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		
生产规模	年产饰面板产品400万张		
生产时间	全年运行7200h		

表 2-2 环评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类别	环评批复文号	验收情况
----	------	------	--------	------

1	装饰面板制造项目	报告表	津静审投（2024）179号	已完成自主验收
---	----------	-----	----------------	---------

2.2环境风险受体

2.2.1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3号路21号，对照HJ941-2018《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以厂区为中心，将半径5公里范围的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等，以及厂区周边500米范围内所有人口作为公司大气环境风险受体。经调查企业周边500m范围所有人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3 企业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 (km)	性质	规模 (人)	中心经度/°	中心纬度/°
1	皮阿诺家居 (天津) 有限公司	北、东侧	紧邻	企业	266	117.024591	38.998578
2	天津龙创恒盛实业有限公司	东	0.26	企业	304	E117.028358	N38.998068
3	天津天慈康复科技有限公司	东南	300	企业	20	117.027328	38.995075
4	天津亨旺机械有限公司	东南	400	企业	65	117.027167	38.994174
5	天津市地星泡绵制造有限公司	东南	480	企业	15	117.026588	38.993208
6	爱吉姆(天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东北	300	企业	10	117.027757	39.000536
7	天津市启源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东北	180	企业	20	117.025601	39.000461
8	天津世纪腾达家具有限公司	东北	300	企业	30	117.026105	39.002177
9	天津东方海川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	360	企业	67	117.027832	39.001630
10	天津嘉立荷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奶牛场分公司	西北	290	企业	71	117.020461	39.001351
合计					868	—	

周边 5km 范围内所有的大气环境风险敏感目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4 企业 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序号	风险受体	方位	距离 (km)	性质	规模 (人口数)	中心经度/°	中心纬度/°
1	济祥医院	南	2.2	医院	200	117.017701	38.977390
2	杨成庄砖垛小学	东南	3.1	学校	200	117.046734	38.975791
3	砖垛村	东南	2.8	居住	800	117.046423	38.973259
4	泓丽花园	东南	1.3	居住	1500	117.073888	38.983816
5	荣锦园	东南	4.8	居住	1500	117.076925	38.981907
6	海熙府	东南	4.6	居住	1500	117.066872	38.971349
7	六和茗著	东南	4.6	居住	1500	117.065735	38.969880
8	依山郡社区	东南	4.8	居住	1500	117.070348	38.972176
9	依云郡社区	东南	4.8	居住	1500	117.067173	38.968308
10	天津市体育运动学校	东南	4.6	学校	2000	117.062098	38.963115

11	天津体育职业学院	东南	5.0	学校	5000	117.065016	38.963437
12	华康第一小学	东南	1.6	学校	200	117.054287	38.961871
13	静海区华康第一幼儿园	东南	4.6	学校	150	117.055628	38.962010
14	华康派出所	东南	4.6	行政	100	117.056535	38.962043
15	怡湖园	东南	4.4	居住	2500	117.053327	38.963502
16	天津体育学院	东南	5.0	学校	5000	117.053488	38.955970
17	东寨村	东南	4.5	居住	2500	117.043296	38.956549
18	东寨中心小学	东南	5.0	学校	200	117.041622	38.954028
19	前寨村	东南	4.8	居住	1500	117.036075	38.953020
20	后寨村	东南	4.5	居住	1000	117.035109	38.955605
21	西寨村	东南	4.8	居住	1000	117.032889	38.953610
22	大寨村	南	4.9	居住	1500	117.024638	38.945949
23	宏盛源	南	4.9	居住	800	117.022331	38.945595
24	刘唐庄	南	5.0	居住	500	117.022224	38.943889
25	后杨村	西南	4.2	居住	2000	116.998181	38.963201
26	前杨村	西南	4.7	居住	1500	116.993889	38.960455
27	四小屯村、魏家屯、兰家屯	西北	3.3	居住	3500	116.990376	39.022880
28	四小屯村中心学校	西北	4.0	学校	800	116.985827	39.021185
29	瑞海馥景庄园	西北	3.0	居住	800	117.000901	39.020874
30	宽河源	东北	3.8	居住	800	117.061669	39.016926
31	小卞庄村	东北	3.6	居住	800	117.065381	39.005628
32	文致苑	北	4.8	居住	1500	117.024579	39.048308
33	玫瑰花园	北	4.8	居住	1500	117.031274	39.045947
34	香邑花园	北	4.8	居住	1500	117.034514	39.042621
35	君悦花苑	北	4.9	居住	1500	117.035641	39.046827

36	张家窝消防中队	北	4.8	行政	1500	117.039825	39.042375
37	社会山南苑、西苑	北	4.9	居住	1500	117.040662	39.046709
38	四季花城	北	5.0	居住	1500	117.031413	39.050614
39	张家窝中学	北	4.9	学校	1500	117.045297	39.045143
40	张家窝镇祥和小学	北	4.9	学校	1500	117.045361	39.046323
合计					57850	-	

经现场调查，企业周边 500m 范围内统计人口总数约 868 人，小于 1 千人；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总人数约为 57850 人，大于 5 万人。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大气环境风险受体属于 E1 类型。



图 2-1 厂区周边 500m 范围企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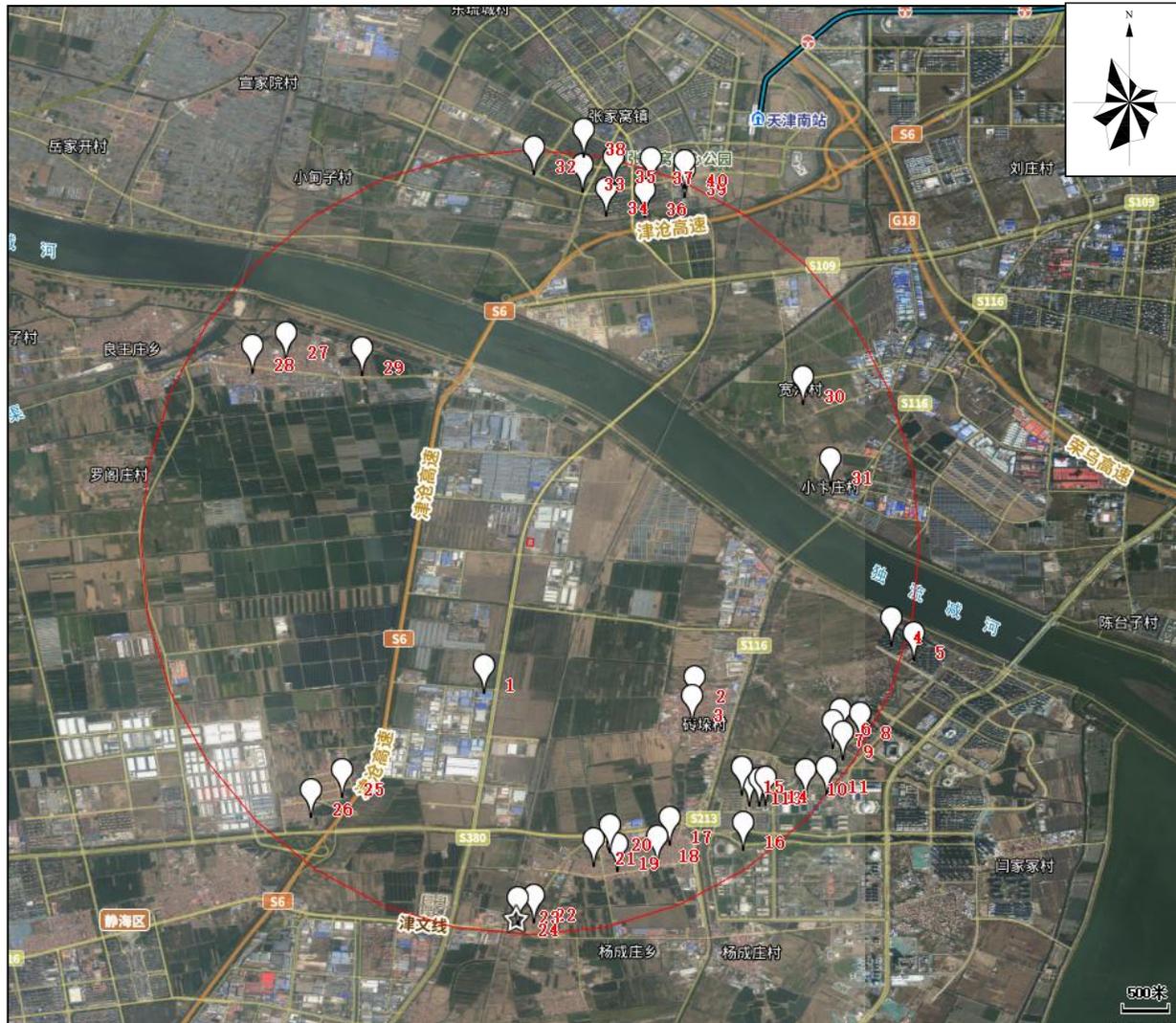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周边 5000m 范围敏感目标分布图

2.2.2 水环境风险受体

本公司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口 1 个，污水排口 1 个。雨水排放口及污水排放口均依托所在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厂区现有排放口。

雨水由厂房周围雨水集水井收集进入厂区雨水管道，最终经所在厂区南侧雨水总排口排出，雨水总排口无截止阀，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经下游雨水泵站排至运东排干渠，顺流流向 10km 范围均位于运东排干渠；

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经厂区共用污水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公司下游水环境风险受体为运东排干渠。运东排干渠未列入为天津市生态用地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中保护区域，水体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因此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为 E3。

表 2-5 环境风险受体一览表

名称	相对方位	性质	主要功能
运东排干渠	西	一般沟渠	行洪、排涝、灌溉



图 2-3 公司下游 10km 范围地表水流经范围图

3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的评估项目(企业生产工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废水排放去向等)对本公司的运营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进行评估。本公司运营工艺不涉及表中所列危险工艺过程及国家规定的禁用工艺设备；本企业为非危险化学品运营企业；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方面，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经厂区共用污水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并参考《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对比，本企业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有油类物质（液压油、导热油、废液压油、废导热油）、天然气等。

(3)本公司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4)本公司环境风险事故类型有：原料区内液压油、导热油，危废间内废液压油、废导热油等发生泄漏事故、火灾伴生、次生事故；风险物质露天转移过程单独泄漏等。公司对不同事故类型对应设置了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措施，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4.1 应急组织机构

本公司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组织机构由应急指挥部、应急办公室、应急小组组成。

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事故应急指挥部，建立抢险救援组、后勤保障组、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组、通讯联络组，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处置、救援等进行统一指挥协调。

应急组织体系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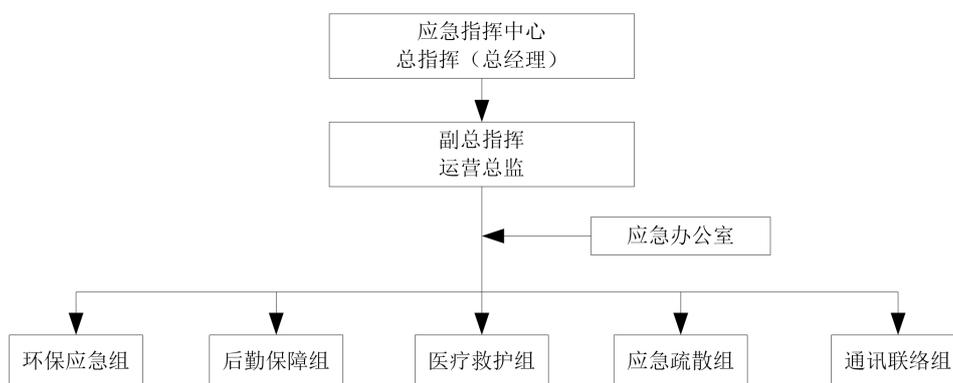


图 4-1 应急组织机构图

4.1.1 公司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杜祥

成员部门：环保应急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应急疏散组、通讯联络组。

4.1.2 应急办公室

公司的应急响应中心设在应急办公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负责接警与上报，协调联系应急监测单位进行应急监测。

4.1.3 各应急救援小组

公司各部门结合平时工作性质和职责，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根据指挥部指令成立环保应急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应急疏散组、通讯联络组。

表 4-1 企业内部应急组织机构及人员名单

序号	应急职责	应急人员	
		姓名	手机
1	总指挥	杜祥	13920526259
2	副总指挥	王守红	18816000259

3	应急办公室		王刚	15502272333
			张桂娟	15510818805
4	环保应急组	组长	王刚	15502272333
		组员	李荣建	15933160511
		组员	刘彦柱	15560683237
5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张桂娟	15510818805
		组员	牛祥玉	13126969960
6	医疗救护组	组长	张辉	15931854135
		组员	张月	13578638907
7	应急疏散组	组长	李晓丽	15222137716
		组员	张景会	15376868578
8	通讯联络组	组长	祁晓梅	15822520741
		组员	贾雷英	13131639206

4.2 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应急组织机构的主要职责如下：

表 4-2 应急处置组织机构职责

分类		职责
应急指挥中心	总指挥	(1)审批应急预案。担负应急处置行动的最高指挥，根据事件类别、危害程度等确定事件应急救援的最佳方案，并全面指挥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 (2)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3)组织向政府相关部门和相邻企业请求救援，报告救援情况，对外信息发布。 (4)接受上级应急指挥部门或政府的指令和调动，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等，负责组织预案的更新， (5)负责组织事故后的相关调查分析工作;组织恢复运营。 (6)负责对外信息的沟通及发布。
	副总指挥	(1) 协助总指挥负责具体的指挥工作。 (2) 总指挥不在时履行总指挥的应急指挥职责，必要时代表指挥外发布相关信息。 (3) 有计划的组织实施突发环境应急处置培训和演练。
应急办公室		(1)为公司应急指挥部常设办事机构，负责公司日常应急工作管组织; (2)进行事故应急预警及预警信息发布，并汇报公司应急指挥部，(事故应急预警预控措施); (3)对各应急救援队的应急物资管理、存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器材始终处于完好状态，保证能有效使用; (4)组织制定公司人员应急培训、应急演练计划，并定期开展实训、演练工作; (5)实施公司应急档案、数据管理工作，建立公司事故应急的基改据、信息档案，为公司事故应急响应决策提供技术信息保障; (6)具体落实定期评审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和应急预有效性和管理考核工作。 (7)对外应急信息联络上报和日常应急工作安排的推动落实;其立急救援管理事项。
后勤保障组		(1)后勤保障组在接到报警后，根据现场实际需要，准备抢险物资及设备 等工具; (2)负责抢救受伤人员的生活必需品的供应;

分类	职责
	(3)负责抢险救援物质的运输。 (4)事后及时对应急物资进行检查,若有损坏,及时维修或补充(5)外部力量介入后,汇报公司内部应急物资情况,并协助提供应急物资、
应急疏散组	(1)发生事故后,设置禁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2)应到事故发生区域封路,指挥抢救车辆行驶路线, (3)负责群众的疏散,引导消防人员或医护人员进入事故现场(4)外部力量介入后,汇报禁区隔离区情况,当需要撤离时,协助进行疏散。 (5)接到总指挥报警指令后,依总指挥决策报警,并电话通知相关人员,将事故发生情况通报全公司,启动应急救援预案, (6)及时将总指挥的指令进行通报,协助总指挥联络协调各职能部门协做,依据总指挥命令,向政府部门通报。 (7)如预见事故可能危及到友邻公司以及附近可能收到威胁的风险受体,协助总指挥通报友邻公司疏散与撤离;当风险物质进入到市政雨水管网中,负责联系雨水泵站。 (8)危险解除后,协助总指挥发布解除救援预案指令。 (9)一级响应时向政府应急监测队伍介绍事故情况、建议监测因子和协助取样。
环保应急组	(1)负责现场处置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损失扩大。 (2)救灾完成后组织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清理。 (3)突发环境事故产生的含风险物质的事故废水或在转移过程物料排至雨水管网时,立即派人使用沙袋等封堵厂区雨水集水口。 (4)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应急处置组配合其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通讯联络组	(1)通讯联络组接到报警后,立即采取措施中断一般外线电话确保事故处理外线畅通,应急指挥部处理事故所用电话迅速、准备无误。 (2)迅速通知应急指挥部、各救援专业队及有关部门,查明事故源外泄部位及原因,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下达按应急预案处置的指令。
医疗救护组	(1)医疗救护组要做好医疗救护应急药品、医疗器械、设备及卫生防护用品等物资的储备与保管,保证手机、电话24小时畅通,随时待命,随时做好救护工作; (2)医疗救护组在接到救援通知后,要立即携带抢救药品和器械赶赴现场,落实各项救助措施,根据现场情况全力开展医疗卫生救援工作,在安全区内迅速对伤员进行急救处理,本着先救命后治伤,先救重后治轻的原则,既要积极开展救治,又要注重自身防护,确保安全,并及时向指挥中心汇报救援情况。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火警电话:119 公安电话:110

医疗急救中心电话 120

天津市静海区应急管理局 022-68692821

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 022-28931897

天津市静海区医院 022-28942928

天津市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22-63125535

周边单位联系方式: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022-68759683

4.3指挥运行机制

指挥部经确认确实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启动紧急应急响应系统，总指挥针对事态发展制定或调整现场应急抢险方案，随时同事故现场指挥人员保持联系，发布救援命令，通知、调配各应急救援队伍，各应急小组落实抢险方案和安全措施，保证现场与总指挥部之间信息传递的真实、及时与畅通，及时向应急办公室汇报应急处置情况，由应急指挥部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处置、救援等进行统一指挥、协调。当公司启动 I 级应急响应时，由总指挥协调同天津市静海区人民政府和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进行联系，传达落实上级部门有关指示精神，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向其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做好后勤保障工作，配合开展救援，各应急小组积极配合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指挥，配合应急处置工作，现场应急救援工作由各个应急救援小组组长负责进行。

5 预警与信息报送

5.1 预警监控

(1) 定期评估、排查

应急指挥部定期开展对公司环境风险源的调查评估工作，掌握环境风险源的种类、分布和规模，摸清各装置和风险源的底数，了解各风险源、风险物质的技术信息和理化特性，提出和更新相应的风险防范和应对措施。

(2) 完善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公司各项生产、安全和环境保护管理及责任制度，强化管理，落实责任，突出环境风险意识。

公司制定《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培训制度》，按计划 and 制度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培训，对培训内容要进行考核。

公司建立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和风险排查体制，制定《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制度》和《环境风险排查及隐患整改制度》，使日常巡回检查、综合检查、专项检查、各单位联查、定期检查及领导监督检查和风险排查要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值班人员在值班期间，遵守纪律、坚守岗位、不随意外出，有事外出必须有人顶班，发现问题、隐患后要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提出合理的整改方案。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及演练制度，每半年培训一次，每年演练一次。

5.2 环境风险源监控

5.2.1 技术监控措施

公司所在厂区安装视频监视系统，对进出运输车辆、生产区、储存区实施监控，同时关注当地天气情况，遇极端不利天气，提前做好防控工作，避免事故发生。

在风险单元设置有危险有害警示说明，明确有本区域危险有害因素，进入区域基本要求，预防要点等。

5.2.2 管理监控措施

(1) 企业建立公司级、部门、班组级三级负责的管理监控方法，日常执行公司检查、部门检查、班组检查三级检查制度，加强运营、储存设施设备管理，严格执行设施设备定期检验制度。

(2) 对风险单元每天进行一次检查，查事故隐患（如风险源地面的防渗破裂，

风险物质包装桶损坏等），若发现隐患指定责任人限期整改。

(3)设施设备定期保养并保持完好。

(4)明确划分责任，强化值班管理。

5.3预警分级及研判

5.3.1预警分级

根据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以及可能波及的范围，将企业内部预警分为黄色预警、橙色预警和红色预警。

(1) 黄色预警

能被本企业某个部门（班组）正常可利用的资源处理的紧急情况。正常可利用的资源指在某个部门（班组）权力范围内通常可以利用的应急资源，包括人力和物资等。

(2) 橙色预警

橙色预警一般为企业需要调集内部一切可利用资源参与应对的紧急情况。

(3) 红色预警

红色预警一般为超过本企业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或者事故有扩大趋势、可能影响到周边企业，由本企业主要负责人在事件发生第一时间请求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或者建议启动上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告知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启动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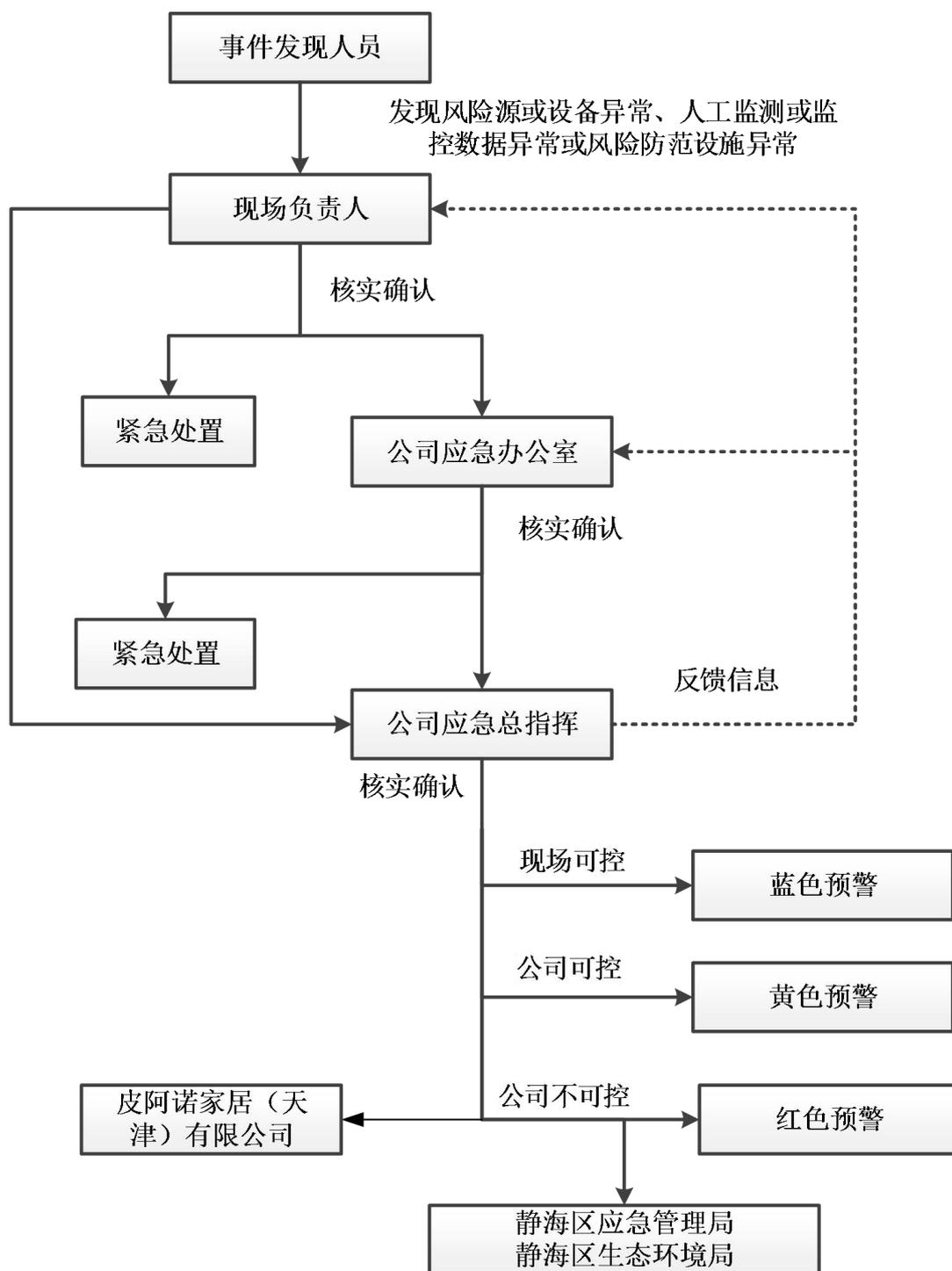


图 5-1 预警分级流程图

5.3.2 预警研判、预警等级和预警方案

当有关信息显示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按照应急预案进入预警状态。进入预警状态后，事发部门及公司相关部门须采取以下措施：

➤ 事发地点

- (1)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措施。

(2)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3) 组织站区内应急抢险队伍赶往抢险地点。

➤ 相关人员

(1) 立即向总经理或副总经理报告。

(2) 跟踪事发部门应急处置动态。

(3) 时刻保持应急物资调动以及抢险人员调动的准备。

(4) 指令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现场人员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总经理或副总经理接到报告或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根据事故性质、准确的事故源、泄漏物质的泄漏量（泄漏时间）、事故的可控程度等对事故预警等级进行研判。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类型情景和自身的应急能力，将预警等级由低到高依次分为蓝色预警、黄色预警和红色预警。

➤ 蓝色预警

厂区发生三级（车间级）事故，即事故发生区域范围内可控制的小事故，主要包括用灭火器可以控制的小型火灾、危险物质的室内泄漏事故。此时启动蓝色预警。

➤ 黄色预警

厂区发生二级（厂区级）事故，要包括须动用消防栓控制的火灾事故、危险物质室外泄漏事故。预判企业自身力量可以应对时，启动黄色预警。

➤ 红色预警

厂区发生一级（社会级）事故，即事故影响已经超出了企业的边界，事故情景主要包括厂区发生大面积火灾事故须拨打 119 求助外部消防力量时，泄漏物已经经雨水管网外排的情景。企业自身力量难以应对时，启动红色预警。[并告知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启动应急预案及救助。](#)

三级预警由事故区域现场负责人或应急办公室确定、发布，二级和一级预警由应急办公室根据现场情况研判后通知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确定，由应急办公室发布、调整 and 解除。发布内容包括事故区域、事故类型、预警级别、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等。

5.3.3 信息报告与处置

5.3.3.1 企业内部报告

24 小时有效报警程序：

人工报警：要求每位员工熟悉报警电话。

各部门应加强对各危险源的监控，对可能引发环境物质泄漏、火灾等事故的重要信息及时上报。企业内部报告程序为：第一发现人发现事故情况后，立即向公司现场负责人报告，现场负责人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故发生地点、种类、强度和事故可能危害方向以及事故发展趋势等情况通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立即通知应急指挥部成员、各工作组组长，各应急处置队伍按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现场应急反应。

企业内部信息交流责任人为通讯联络组组长

5.3.3.2 信息上报

当超过本公司的应急能力需要外界支持时，应及时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以及应急中心汇报事故情况（包括发生事故事件、地点、原因及伤亡人员等），应及时向消防、医疗、环保、公安和安监等部门求援。

当事故可能影响相邻企业或人员时应立即通知对方。

企业外部信息报告责任人为应急总指挥

5.3.3.3 报告内容

报分为厂内通报和厂外通报。

公司通报系统以应急指挥部为中心向外通报，依照实际灾害状况做必要的通报，当灾害程度提升时，应根据发生灾害之物质，泄漏程度火灾程度，风向等适当的通报。

（1）公司内通报

公司内通报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通知各应急小组人员进行紧急处理。

（2）公司外通报

公司外通报主要是请求支援，当紧急事故发生时根据应急预案中列出的消防单位、医院及政府相关单位、互助单位等电话请求支援。

（3）通报词

事故发生通报人依通报表联络各单位时，务必注意到通报要以最短时间清楚地通知以争取时效，所以通报词即为联络时最为方便之参考，通报者可依此所列之项目进行通报。

通报如下所述：

- <1>通报者：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报告____(姓名)报告
- <2>灾害地点：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3号路21号
- <3>时间：于____日____点____分发生
- <4>灾害种类：_____（火灾，爆炸，泄漏事故）
- <5>灾害程度：_____（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已污染的范围）
- <6>灾情：_____（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向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
- <7>请求支援：请提供_____（项目，数量）
- <8>联络电话：_____

6 应急响应和措施

6.1 响应分级

按突发环境事件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行动划分为三级响应，由低到高依次为现场级响应（三级响应）、厂区级响应（二级响应）和社会级响应（一级响应）。

事故发生后，应急总指挥判断突发事件的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并结合企业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确定响应级别。由应急办公室对响应级别发布预警，三级、二级、一级响应分别对应蓝色、黄色、红色预警，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置方式。

6.1.1 现场级响应（三级响应）

现场级响应的启动条件是发布蓝色预警，包括车间范围内可控制的小事故，用灭火器可以控制的小型火灾、室内油类泄漏事故。由当班班长启动现场级响应，不启动厂区警报，事故发生区域的当班班长负责现场指挥，实施现场处置。

6.1.2 厂区级响应（二级响应）

厂区级响应的启动条件是发布黄色预警，包括须动用消防栓控制的火灾事故、油类物质室外泄漏事故。由应急总指挥（应急总指挥不在时由应急副总指挥）启动二级响应。事故区域周边一定范围内人员除应急人员外紧急疏散撤离。应急总指挥（或应急副总指挥）负责现场指挥，应急小组集结，听从应急总指挥（或应急副总指挥）的指挥，在做好自身防护后根据分工实施应急处置。

6.1.3 社会级响应（一级响应）

社会级响应的启动条件是发布红色预警，厂区发生大面积火灾事故已拨打119 求援，或泄漏物已经经雨水管网外排的情景。由应急总指挥（应急总指挥不在时由应急副总指挥）启动公司级响应，厂区警报拉响，除应急人员外其它人员撤离。应急总指挥（或应急副总指挥）负责现场指挥，并及时向天津市静海区应急管理局和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应急小组集结，听从应急总指挥（或应急副总指挥）的指挥，在做好自身防护后根据分工实施应急处置。

事故发生后，应急总指挥判断突发事件的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并结合企业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确定响应级别，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方式。

6.2 响应流程

发生风险物质泄漏事故或火灾时，第一发现人员将现场情况马上向当班班长报告，当班班长对现场情况进行判断，如果可以控制在现场范围内处置，发布蓝色预警，实施三级（现场级）响应时，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处置。

如事故不能在现场范围内控制，有进一步扩大的可能，由现场抢险人员立即报告应急总指挥（应急总指挥不在时由应急副总指挥）。应急总指挥对事故信息和可控程度进行判断，事故影响可能影响到厂外，但仍可控的事故时，发布黄色预警，实施二级（厂区级）响应，立即通知各应急处置队伍。如现场发生了非常严重的紧急情况，可能导致严重的土壤污染和地表水污染，需要外部支援时发布红色预警，实施一级（社会级）响应，应急总指挥（应急总指挥不在由应急副总指挥）向天津市静海区政府部门（天津市静海区应急管理局、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情况，天津市静海区应急管理局视事故情况启动区域应急预案，外部救援力量（周边互助企业、政府部门）到达现场后，公司应急组织机构由负责应急处置转变为服从指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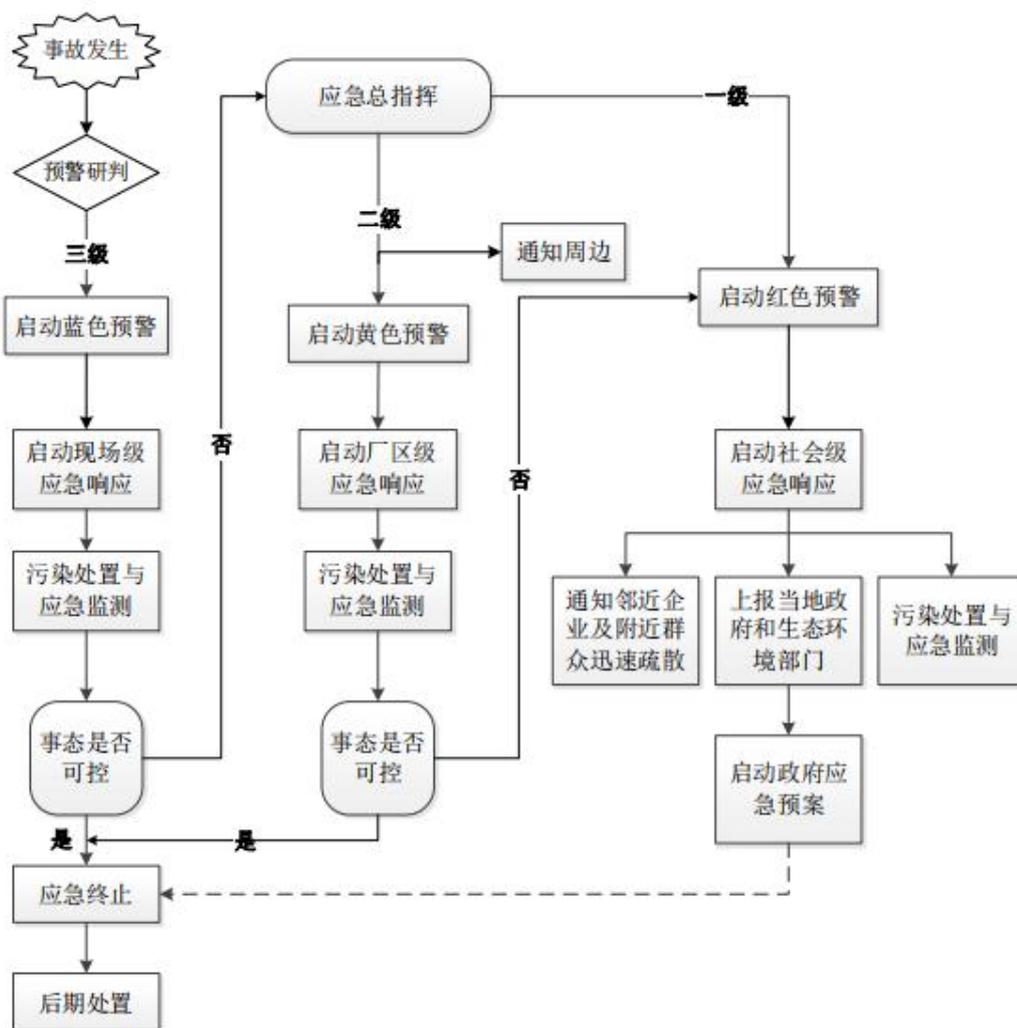


图 6-1 事故应急响应流程图

6.3 现场应急处置

6.3.1 指挥与协调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正常运转，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开展相应的工作。如果上级应急指挥中心接手后，进行职责移交，并服从上级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指挥和领导。

6.3.2 应急处置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应急救援小组进入全面应急工作状态，并根据需要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相关单位和个人积极配合并支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行政部门和专业机构进行现场处理、应急监测工作的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妨碍工作的开展，否则依法追究责任。

(1)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事件进行调查处理。

(2)抢险救援组在保证自身人身安全的前提下，迅速指挥、协调事故装置和相关装置以及环保设施的应急处理，必要时进行紧急停车处理。在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后，查明人员受伤或被困情况，自身人身安全的前提下，佩戴着装，迅速救出，移动到安全区域，负责火灾处置时封堵雨水排口；对其他具有泄漏、火灾等潜在危险点进行监控和保护，有效实施应急处理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产生次生、衍生事故；联系生态环境局，汇报突发环境事件的程度及现场状况；联系监测单位，紧急环境应急监测。

(3)警戒疏散组根据事故影响范围、影响程度以及潜在的可能发生的次生事故影响范围，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识，并布置岗哨，严禁与抢险救援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负责观察风向标确定紧急集合点；负责对现场及周围企业人员、厂外人员进行防护指导、人员疏散；保安负责布置安全警戒，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危险区域并保障救援道路的畅通；负责将危险区域聚集的人群疏散到紧急集合点，并立即清点人数，报告总指挥。

(4)后勤保障组根据事故类型，负责组织事故救援所需各种物资、经费、交通、通讯、工具及其他物品的供应调配和后勤保障，按指挥部指令将所需物资运送至事故抢险救援现场；负责配合抢险救援组将现场物资转移到安全区域；负责伤员运送车辆的协调联系；负责落实现场各种电气设备的电源供应问题；负责解决现场应急照明问题。

(5)通讯联络组接警通知应急指挥中心成员，按照应急指挥中心指挥从中控室启动声光报警；联系各部门紧急疏散，通知各应急小组紧急到位；当启动 I 级响应时，立即向政府有关部门上报事故情况；配合指挥中心向外部发布事故相关信息；负责抢修工作的有关指令、信息能够及时传达到位；负责联系 120 急救中心以及事故现场受伤人员的急救和护送转院工作。

(6)医疗救援组配合指挥部向外部发布事故相关信息。及时向周边可能收到危害的企业进行通报，并依据应急办公室的指挥，安排专人负责引导周边企业人员的转移；接到救援指令后，立即组织人员，做好急救准备，并做好重伤者转院救治准备；如本公司的救援力量无法满足救援需要时，向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转送伤者；遇有受伤情况的生产安全事故，负责联系职工家属。

(7)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过程中，若事态不能及时控制，事态扩大、抢救

力量不足时，现场应急指挥人员立即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应急指挥中心立即报告静海区应急管理局、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请求支援。

6.4现场处置措施

6.4.1泄漏事故现场处置

(1) 室内普通桶装的液体风险物质泄漏事故

预警方式：视频监控或现场工作人员发现室内（生产车间原料区、危废间）风险物质泄漏情况，生产车间还可通过可燃气体报警器检测探头发现室内风险物质泄漏。

三级响应：室内普通桶装液体风险物质单个容器包装量最大为 200L，最不利情况下为整桶泄漏，泄漏事故均为小量泄漏。若室内普通桶装的液体风险物质发生的泄漏，第一发现人初步评估并确认事故发生，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操作人员，并向现场负责人报告（情况紧急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现场负责人应立即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组织研究分析并派人员赴现场实际检查，确定启动三级响应。

应急处置：事故发生区域的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实施现场处置，并将现场情况上报应急指挥部。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现场处置人员依据物料危害性质，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对泄漏点采取切断措施（堵漏或转移包装），避免进一步泄漏；调用吸附材料清理残留泄漏物质。

洗消及现场恢复：使用砂土等覆盖吸收地面残余泄漏的物料及液漏槽内的物料，并用抹布擦拭地面，并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于密闭容器中，作为危险废物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2) 室外普通桶装的液体风险物质泄漏事故

预警方式：主要为装卸区和运输区，通过现场作业人员和视频监控发现风险物质泄漏。

三级响应：室外普通桶装液体风险物质单个容器包装量最大为 200L，最不利情况下为整桶泄漏，泄漏事故为小量泄漏。若室内普通桶装的液体风险物质发生的泄漏，第一发现人初步评估并确认事故发生，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操作人员，并向现场负责人报告（情况紧急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现场负责人应立即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组织研究分析并派人员赴现场实际检查，确定启动三级响应。

事故发生区域的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实施现场处置，并将现场情况上报应急指挥部。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现场处置人员依据物料危害性质，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对泄漏点采取切断措施（堵漏或转移包装），避免进一步泄漏；调用吸附材料清理残留泄漏物质。

二级响应：装卸区和运输区液体风险物质发生泄漏，第一发现人初步评估并确认事故发生，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操作人员，并向现场负责人报告（情况紧急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现场负责人应立即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组织研究分析并派人员赴现场实际检查。若恰遇降雨，可及时采用沙袋对附近雨水集水井进行封堵，将雨水控制在厂区内，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根据现场情况研判，发布二级响应。应急总指挥负责现场指挥，现场处置人员依据物料危害性质，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对泄漏点采取切断措施（堵漏或转移包装），避免进一步泄漏；调用吸附材料清理残留泄漏物质。

一级响应：若恰遇降雨，未及时封堵雨水集水井导致部分泄漏物随雨水流出厂区、进入市政管网。应急指挥部立即发布红色预警、启动一级响应。

根据应急总指挥的指挥，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第一时间向政府应急部门进行事故报告。应急办公室做好迎接政府应急力量准备。政府应急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后，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建议关闭运东排干渠雨水排放闸板，建议开展地表水环境监测，带领本公司应急人员，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协助应急。

若泄漏后继发火灾爆炸事故，立即衔接公司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应急处置中出现人身伤害，立即衔接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救人第一，求援友邻单位协助进行120救援车辆到达之前的伤员救护。

根据政府应急指挥要求，确定是否开展地表水环境应急监测。环境应急组向现场应急监测人员介绍事故情况及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基础资料，协助应急监测人员做好应急监测。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确定应急监测的因子，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确定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

表 6-1 风险物质泄漏不同事故场景下现场应急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	风险物质	突发环境事件级别	现场应急措施	应急物资	责任人员
生产车间、危废间室内	液压油、导热油、废液	三级	现场人员对泄漏点进行封堵，调用消防沙在泄漏液体周边设置围挡，采用吸油	消防沙、吸油毡、	应急小组、现场

泄露	压油、废导热油、甲烷		毡对泄漏物质进行吸附,用应急铲将泄漏物收集至应急桶内	应急铲、应急桶	负责人
		三级	天然气管道法兰或阀门破损发生泄漏,电磁阀立即关闭,可将事故影响控制在厂内		应急小组、现场负责人
室外泄露		三级	现场人员对泄漏点进行封堵,调用消防沙在泄漏液体周边设置围挡,采用吸油毡对泄漏物质进行吸附,用应急铲将泄漏物收集至应急桶内	消防沙、吸油毡、应急铲、应急桶	应急小组、现场负责人
		二级	现场人员对泄漏点进行封堵,调用消防沙在泄漏液体周边设置围挡,采用吸油毡对泄漏物质进行吸附,用应急铲将泄漏物收集至应急桶内;环境应急组同时即采用消防沙袋封堵雨水总排口,将其控制在厂区范围内	消防沙、吸油毡、应急铲、应急桶	应急总指挥
室外普通桶装的液体风险物质,若恰遇降雨、未及时进行封堵时,泄漏物随雨水流出厂区、进入市政管网		一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第一时间向政府应急部门进行事故报告。 ➢ 应急办公室做好迎接政府应急力量准备。 ➢ 政府应急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后,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建议关闭运东排干渠雨水排放闸板,建议开展地表水环境监测,带领本公司应急人员,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协助应急。 ➢ 需要开展监测时,应急监测人员进入现场时应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 环境应急组向现场应急监测人员介绍事故情况及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基础资料,协助应急监测人员做好应急监测。	/	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

6.4.2 火灾爆炸次生事故现场处置

三级响应

生产车间可以通过可燃气体报警器、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厂内装卸、运输区域通过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事故类型为厂区内灭火器可控的小型火灾爆炸事故。

第一发现人初步评估并确认事故发生,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操作人员,并向现场负责人报告(情况紧急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现场负责人应立即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组织研究分析并派人员赴现场实际检查。若属于灭火器可控的小型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办公室确定启动三级响应。事

故发生区域的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实施现场处置，并将现场情况上报应急指挥部。现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根据可燃、易燃物质的特性选用抗溶性泡沫、干粉灭火器和二氧化碳灭火器灭火、转移周边可燃物或贵重物品。灭火结束后，收集废干粉等灭火废物，必要的做现场洗消；洗消完毕后三级响应（现场级响应）结束，解除预警。

二级响应

生产车间可以通过可燃气体报警器、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厂内装卸、运输区域通过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事故类型为厂区内灭火器可控的小型火灾爆炸事故。

第一发现人初步评估并确认事故发生，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操作人员，并向现场负责人报告（情况紧急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现场负责人应立即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组织研究分析并派人员赴现场实际检查。若属于须动用消火栓进行火灾的先期处置、且确保消防废水不会流出厂区时，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根据现场情况研判，发布二级响应。应急总指挥负责现场指挥，现场处置组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后进行现场灭火和抢救人员、重要物资。应急指挥部立即向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事故报告（事故报告格式见现场应急处置卡），通知厂区内无关人员全部撤离、通知周边企业做人员疏散准备。应急办公室对厂区应急处置外的全部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并控制厂区出入口，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应急保障组做好应急物资和装备保障。

环境应急组人员现场确认雨水集水井已用消防沙进行封堵，需要求助区域援助时及时报告应急总指挥。灭火结束后，必要的做现场洗消，洗消完毕后，二级响应结束。环境应急组人员对生产车间以及周边爆炸抛洒物进行清理，并用专用容器收纳妥当，贴危险废物标识，暂存于危废库，后续按危险废物处置。

一级响应

生产车间可以通过可燃气体报警器、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厂内装卸、运输区域通过视频监控及人员巡视监控，火势进一步蔓延，应急总指挥决定拨打119报警求助时，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启动一级响应。

在一级响应状态下，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第一时间向政府应急部门进行事故报告，现场人员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通知周边企业人员撤离。应急办公室做好迎接政府应急力量准备。政府应急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后，总指挥

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选用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灭火剂，建议关闭运东排干渠雨水排放闸板，并开展环境空气及地表水监测，带领本公司应急人员，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协助应急。

应急处置中出现人身伤害，立即衔接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救人第一，求援友邻单位协助进行 120 救援车辆到达之前的伤员救护。

根据政府应急指挥要求，确定是否开展应急监测。需要开展监测时，应急监测人员进入现场时应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环境应急组向现场应急监测人员介绍事故情况及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基础资料，协助应急监测人员做好应急监测。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相关要求确定应急监测的因子、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

火灾结束，大气污染物、地表水扩散得到控制后，一级响应结束。

环境应急组人员对现场的爆炸抛洒物进行清理，并用专用容器收纳妥当，贴危险废物标识，暂存于危废库，后续按危险废物处置。应急总指挥负责按政府要求进行相关污染损失评估、环境恢复及赔偿工作。

厂区内火灾爆炸事故在不同事故场景下的应急处置见下表。

表 6-2 火灾爆炸事故在不同事故场景下的应急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	风险物质	响应条件	突发环境事件级别	现场应急措施	应急物资	责任人员
火灾爆炸事故	液压油、导热油、废液压油、废导热油、甲烷	厂区内灭火器救援的小型火灾	三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用抗溶性泡沫、干粉灭火器和二氧化碳灭火器灭火、转移周边可燃物或贵重物品。 ➢ 灭火结束后，收集废干粉等灭火废物，必要的做现场洗消。 	灭火器、应急桶等	应急小组、现场负责人
		需要消防栓先期处置的大型火灾，消防废水可控制在厂区内	二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现场处置组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后进行现场灭火和抢救人员、重要物资。 ➢ 应急指挥部立即向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事故报告，通知厂区内无关人员全部撤离，通知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人员疏散准备。 ➢ 应急办公室对厂区应急处置外的全部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并控制厂区出入口，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 应急保障组做好应急物资和装备保障。 ➢ 环境应急组人员现场确认沙袋对附近雨水集水井进行封堵，需要求助 	消防栓、沙袋等	应急总指挥

				区域援助时及时报告应急总指挥。		
		应急总指挥决定拨打 119 的特大型火灾	一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第一时间向政府应急部门进行事故报告,通知周边企业人员撤离。 ➤ 应急办公室做好迎接政府应急力量准备。 ➤ 政府应急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后,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选用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灭火剂,建议关闭运东排干渠雨水排放闸板,并开展环境空气及地表水监测,带领本公司应急人员,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协助应急。 ➤ 需要开展监测时,应急监测人员进入现场时应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 ➤ 环境应急组向现场应急监测人员介绍事故情况及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基础资料,协助应急监测人员做好应急监测。 	/	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

6.5 政府介入后的应急措施

6.5.1 配合政府的应急响应措施

政府部门介入突发环境事件后，移交指挥权，由应急总指挥协调应急处置队伍参与配合应急处置工作，做好相关服务工作。

6.5.2 对政府应急措施的建议

根据污染物扩散及威胁情况建立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警戒区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及应急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迅速疏散警戒区内与事故应急无关的人员，紧急疏散时明确专人引导、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

疏散安全区应设置值守人员，对疏散区人员进行清点，核实是否有失踪人员。

6.6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有序的疏散程序(包括疏散组织、指挥机构、疏散范围、疏散方式、疏散路线等)。

6.6.1 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

事故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警戒疏散组成员到达现场，配合现场当班负责人或到达现场的指挥人员，作好疏散、撤离工作。

6.6.2 撤离方式

根据分级响应机制，三级应急响应警报响起时，所在岗位员工，立即停止手上工作，切断电源，从最近的安全出口有秩序的离开，应急人员及时到岗进行事故处置。二级应急响应警报响起时，厂内所有员工立即停止手上工作，切断电源，从最近的安全出口有秩序的离开，到污水处理厂外疏散图指定地点集合，等待集中转移撤离到安全地点;厂内应急人员及时到岗进行事故处置，其他人员撤离至紧急集合地点。一级应急响应警报响起时，全厂警报，全员撤离。

发扬群众性的互帮互助和自救互救精神，帮助同伴一起撤离，对危重伤员应立即搬离污染区，然后就地实施急救。

6.6.3 医疗救护

(1) 现场急救一般原则

医疗救护组人员必须佩戴防护器材迅速进入现场危险区，沿逆风方向将患者转移至空气新鲜处，根据受伤情况进行现场急救。如：用清水冲洗患者患处、涂

抹药物进行简单处理、吸氧救治、人工呼吸、心脏挤压等。

(2) 医疗救护程序

根据“分级救治”的原则，按照现场抢救、院前急救、专科医救的不同环节和需要组织实施救护。

6.6.4 疏散路线和集合地点

本公司设置 1 个疏散集合点，厂内当发生紧急事故时，本公司员工立即按疏散图路线，到疏散图集合地点集合，并于集合地点由车间主管清点人数。遇疏散警报响起时，首先判断风向，原则上往上风处疏散，若泄漏源为上风处时，宜向风向垂直方向疏散（以宽度疏散）。应明确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至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岗哨，指明方向。总指挥和应急处置小组确定如何寻找失踪人员及救援方案。警戒疏散组对事故现场进行警戒。

注意事项：

- (1) 非本企业人员的安全撤离由接待人员负责。
- (2) 宣布应急结束前，任何人不得擅自返回工作地点。

6.7 应急监测

厂区发生公司级以上环境事件时，导致周边环境（大气及水体等）可能受到污染，则启动应急监测。当发生公司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联系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有资质的检测公司进行应急监测，环境应急组成员积极响应配合，对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及时进行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制定环境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作好记录。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污染变化趋势，预测并报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决策的依据。

根据环境污染事件污染物的扩散速度和事件发生的气象和地理特点，确定污染物扩散范围，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在此范围内布设相应数量的监测点位。事件发生初期，根据事件发生地的监测能力和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按照尽量多的原则进行监测，随着污染物的扩散情况和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适当调整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

① 监测频次：

主要根据现场污染状况确定。事故刚发生时，采样频次可适当增加，待摸清

污染物变化规律后，可减少采样频次。在事故发生后 24 小时内，每 4 小时监测一次，24-72 小时，每 12 小时测一次，72 小时后每天测一次，直至测定结果恢复为背景值方可结束应急监测。

② 监测点位：

大气环境应急监测：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和泄漏量大小，在泄漏源上风向、下风向分别选择敏感点作为监测点。

水环境应急监测：根据事故废水排放位置，监测取样点位可包括雨水、污水排放口。

监测点位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根据水流方向、扩散速度和现场具体情况进行布点采样，同时应测定流量。

③ 监测因子

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确定应急监测的因子、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典型事故应急监测设置如下表所示。

典型事故应急监测设置见下表。

表 6-3 典型事故应急监测设置情况

风险单元	事故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及测点布设
		大气	水	
液体物质室外泄漏	风险物质室外发生泄漏	/	COD、石油类	监测时间：在事故发生后 24 小时内，每 4 小时监测一次，24-72 小时，每 12 小时测一次，72 小时后每天测一次，直至测定结果恢复为背景值方可结束应急监测。 测点布设： 水：雨水排放口、雨水排放进入运东排干渠以及下游布点； 大气：按照事故发生时的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和 5km 内的环境敏感目标的位置来设置，根据事故严重性决定布点个数
	危废发生泄漏	/	COD、石油类	
火灾或爆炸事故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事件	火灾	CO、非甲烷总烃	/	

6.8 应急终止

6.8.1 应急终止条件

当事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6.8.2 应急终止的程序

当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得到有效控制后，灾害性冲击已消除，不可能发生次生事件，社会负面影响消减，进入恢复阶段时，进入应急终止程序。

(1) 抢险救援组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遵循“谁启动、谁结束”原则，经环境应急领导小组批准；

(2) 应急总指挥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通讯及警戒疏散组通知周边环境相关单位及人员此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危险已解除；

(4) 应急状态终止后，环境应急监测组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联系第三方监测单位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污染影响彻底消除为止；

(5) 后勤保障组配合相关环保主管部门对环境污染事件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应急终止指令内容如下：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终止指令

发布单位：

签发人：

发布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终止内容： 发布的 年 第 号指令

于 年 月 日 时 分终止执行。

执行单位：

联系电话：

传真：

6.8.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事故现场保护

事故得到控制后，善后工作人员要保护好事故现场，以便对事故进行调查。因应急抢救人员、疏导交通等原因，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当做出标记，绘制现场简图并做出书面纪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并应采取拍照或录像等直接方式反映现场原状。

(2) 事故现场清理和恢复

- ① 注意现场恢复的过程中的潜在危险，如余烬复燃，受损建筑倒塌等情况；
- ② 确认现场污染物排放达标，有毒有害物质含量不超标，环境污染隐患已消除，清点人员、车辆及器材；
- ③ 清理事故现场，防止二次污染。

6.8.4 应急终止后的环境管理

突发环境事件终止后，公司在上级政府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和上级政府的领导下，做好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终止后的环境管理工作。主要包括：

- (1) 环境应急过程评价；
- (2) 环境污染事故原因、事故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 (3) 提出补偿措施；
- (4)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结报告；
- (5) 根据应急响应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一步修订应急预案；
- (6) 配合政府部门开展相关发布报告的工作。

7 报告与信息发布

7.1 事故报告

事故报告分内部报告和外部报告。

7.1.1 内部报告

(1)事故现场第一发现人立刻通过口头或电话、对讲机向部门负责人报告；部门负责人接警后，对事故信息核实，逐级报告至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向企业应急指挥部报告。

(2)应急办公室负责向公司内部各部门进行通报。紧急情况下，员工可越级上报。

7.1.2 外部报告

事故报告采用电话报告和书面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初报在发现和得知事件后立即由应急指挥部根据现场应急救援情况用电话在较短时间内向天津静海区应急管理局、静海区生态环境局等主管部门报告。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报告。

事件（事故）持续发展的，至少每半小时报告一次。如事态突然恶化或扩大必须立即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7.1.3 事故报告的报告内容与方式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1) 初报

应急指挥部在发现或者得知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后，应当立即进行核实，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和类别做出初步认定。突发环境事件处置过程中事件级别发生变化的，应当按照变化后的级别报告信息。

初报可采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初步原因、主要污染物质和数量、污染周边环境情况、人员受害情况、事故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步情况。

(2) 续报

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视突发环境事件进展情况可一次或多次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事件有关确切数据、发生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危害程度及采取的应急措施、措施效果等基本情况。

(3)处理结果报告

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采用书面形式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报送。

7.2信息发布

7.2.1信息传递

天津井上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电话、书面报告等形式向天津市静海区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等主管部门报告。通报事故信息，用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报告事故信息时应予以确认。

7.2.2信息发布

对外信息发布由应急指挥部指定新闻发言人负责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避免未经证实的事故信息传播。政府部门有相关规定的，由政府部门担任。

新闻发布过程中，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准确适当、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及时准确。

8 后期处置

8.1 现场恢复

需要启动响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急处置队伍在迅速展开抢险救援的同时，由疏散引导组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严格保护，防止与突发环境事件有关的残骸、物品等被挪动，需要移动现场物件的，应作出标记，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物证。

8.2 现场清洁

事故应急结束后，现场抢险组对现场进行清洗、消毒，清洗、消毒产生的废水采用消防沙袋等临时围挡。

事故结束后，应急处置过程产生的废吸附材料、废干粉、废泡沫等灭火废物作为危险废物交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8.3 善后赔偿

应急终止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污染损害赔偿及计算标准以及其他相应的法律、法规，对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环境损害进行赔偿，并对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恢复工作。

善后赔偿包括人员安置补偿，征用物资补偿，受污染和破坏的生态环境恢复等事项，对相关人员、环境、生态的赔偿、修复、补偿工作。

8.4 生态环境评估与恢复重建

应急结束后，应急办公室组织人员开展应急能力评估，评估范围包括：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应急指挥能力、应急救援队伍个体应急能力与整体协作的能力、信息保障设施状况、救援物资类别数量与质量是否满足等。

组织应急小组对应急预案和救援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作出评价，并提出对预案的修改意见。

根据应急救援的经验和教训，提出修改应急预案、增加应急物资、加强应急力量的计划。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配合环保部门对突发环境事件中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评估事故对周围大气、水体生态环境的危害程度，提出恢复、补偿建议并开展环境恢复与重建工作。

9 应急保障

9.1通信与信息保障

应急值班室承担白天、夜间及节假日应急值班，保证 24 小时接警畅通。

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通知有关人员。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通知有关人员。公司应急组织机构联系方式和外部应急联络方式分别见附件。

9.2应急队伍保障

公司依据自身条件和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建立应急处置队伍，包括现场抢险组、信息联络组、警戒疏散组、后勤保障组和环境应急组等专业处置队伍。

9.3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各应急救援小组根据其救援职责，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保证应急资源物资及时合理地调配与高效使用。

公司建立应急救援设备、设施、防护装置、应急药品等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相关部门定期对应急设施进行检查，确保各类应急设施都处于可用状态。

9.4经费及其他保障

处置突发环境事故所需工作经费列入公司财政预算，由财务部门按照国家经费要求落实。主要包括体系建设、日常运行、专家队伍建设、救援演练、事故紧急救援装备等费用。

公司在发生事故时，各部门要紧密配合、全力支持事故应急救援，在人力、技术和后勤等方面实行统一调度。同时，根据职责分工，积极开展演练、物资储备，为应急救援提供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10.1 应急培训

(1) 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

应急救援全体成员每年至少参加一次的应急救援预案知识的使用培训，且每年二次总培训，年总培训时间不少 16 小时。要求全体成员能够掌握以下内容：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针对公司实际情况，熟悉如何有效地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学会使用应急救援设备和防护装备；明确各自救援职责。

(2) 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

定期对所有员工进行应急知识的培训。新员工入厂时应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进行应急知识（主要包括应急程序、注意事项、逃生路线、集合地点等）的培训。应急救援人员要进行专门应急救援培训（包括紧急情况判断、应急救援技术、现场处置措施等）。应急培训可以采用内部培训必要时也可以聘请专家或组织人员参加外委培训，培训后应进行考核，并按公司相关规定记录。

10.2 演练

公司每年至少组织 1 次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演习，小范围的演练以及专项演练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时间进行。通过演练，锻炼和提高相关人员在突发事故情况下的快速消防抢险，及时营救伤员、正确指导和帮助员工防护和撤离、有效消除危害后果、提高现场急救和伤员转送等应急救援技能和应急反应综合素质、有效降低事故危害，减少事故损失。定期进行演练，使应急人员更清晰地明确各自的职责和工作程序，提高协同作战的能力，保证应急救援工作的有效、迅速地开展。

演练前制定周密的演习计划与程序，检查演习所需的器材、工具，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对参加演习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演练结束后，由应急指挥部对演练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总结演练时各部门应急反应能力及演习效果，解决演练中暴露的问题。演练过程、评估结果和问题整改结果要以文字形式记录并保存。演练内容如下：

- 1) 报警；
- 2) 应急救援的启动；

- 3) 伤员抢救;
- 4) 事故扑救 (如火灾扑救);
- 5) 紧急安全疏散、撤离;
- 6) 工程抢险;
- 7) 检测及控制措施;
- 8) 应急救援终止;
- 9) 现场洗消;
- 10) 事故调查、总结、归档。

演练结束后, 及时对演练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 解决演练中暴露的问题。演练前制定周密的演习计划与程序, 检查演习所需的器材、工具, 落实安全防护措施, 对参加演习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由应急指挥中心对演练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 总结演练时各部门应急反应能力及演习效果, 解决演练中暴露的问题。演练过程、评估结果和问题整改结果要以文字形式记录并保存。

应急演练相关记录表如下所示。

(1) 应急救援培训记录表

部门名称：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内容	受培训人情况			
				年龄	工种	职务	签名

主讲人签字：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2) 应急救援演练记录表

单位名称：

预案名称		演练时间		演练地点	
演练总指挥		参演部门及人数		演练目的	
演练流程图：					
演练效果评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修订预案的建议）：					
演练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11奖惩

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 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有效地防止重大损失发生的；
- (2) 抢险、救灾和排险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
- (3) 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根据相关规定追究责任及相关纪律处分：

- (1) 不认真执行应急预案，拒绝履行应急救援义务，从而造成事故及损失扩大，后果严重的；
- (2) 不按照规定报告、通报事故真实情况的；
- (3) 应急状态下不服从命令和指挥，严重干扰和影响应急工作的；
- (4) 盗窃、挪用、贪污应急救援工作资金或物资的；
- (5) 阻碍应急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情节及后果严重的；
- (6) 严重影响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施的其他行为。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的评审

(1) 内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编制完成后，应急总指挥组织应急副总指挥和各应急小组的组长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内部评审，针对应急保障措施的可行性、应急分工是否明确、合理等方面进行讨论，对不合理的部分进行修改。

(2) 外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经内部评审后，邀请由环境应急专家组成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评估。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重点评估环境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基本要素的完整性、内容格式的规范性、应急保障措施的可行性以及与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性等内容。应急预案编制人员根据评估结果，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修改。

12.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本预案发布之日起实施生效，公司拓展信息部负责本预案的管理工作，公司启动应急救援预案或进行演练后，该部门负责对救援情况和演练效果进行评价，提出修订意见，经应急总指挥批准后及时修订本预案。

企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当及时进行修订：

- (一) 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二) 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三)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五) 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 (六)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公司应当在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修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报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重新备案。

13应急预案实施和生效日期

本预案自签发之日起实施生效。

14附图及附件

14.1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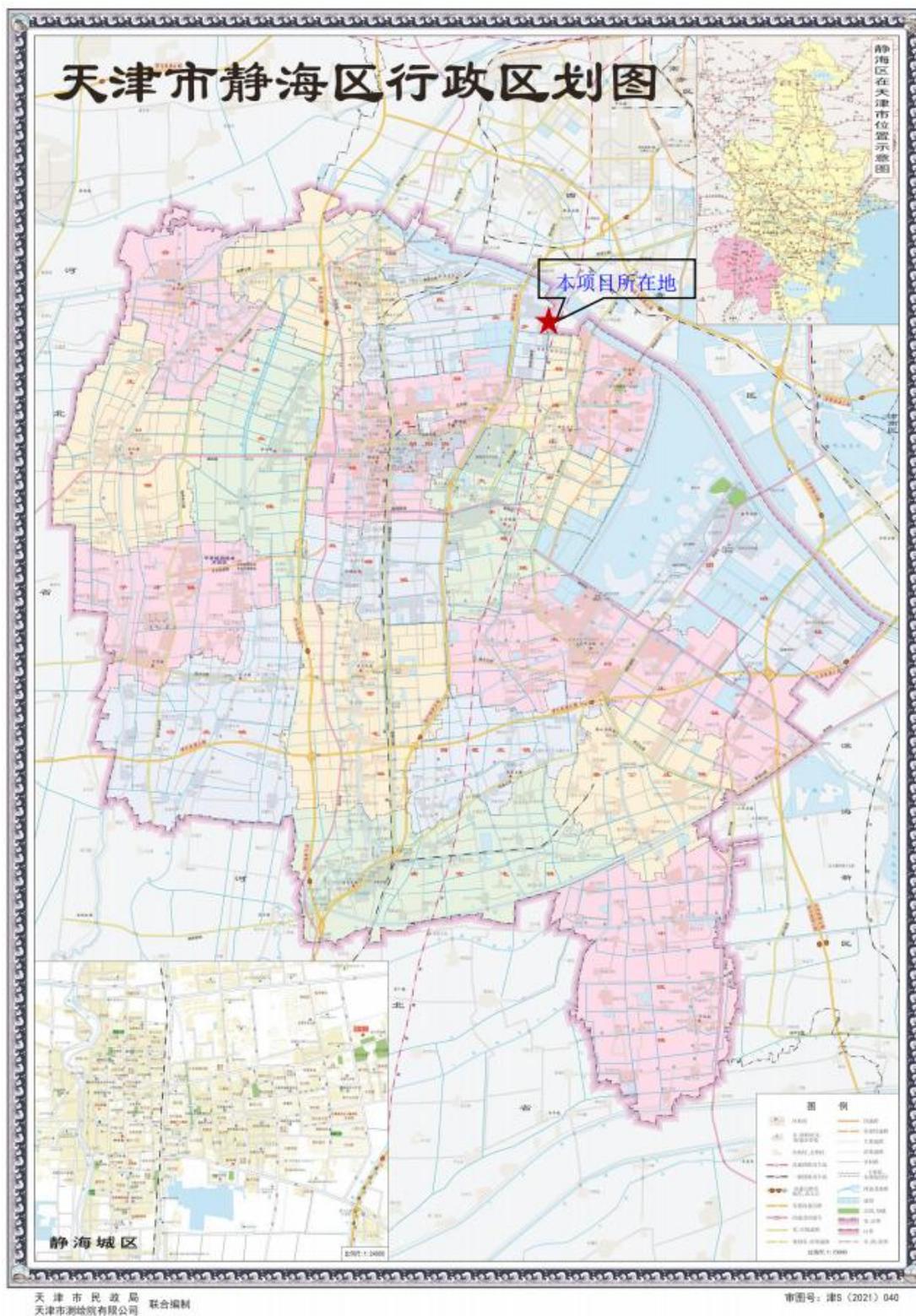
附图 1：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 2：企业主要风险源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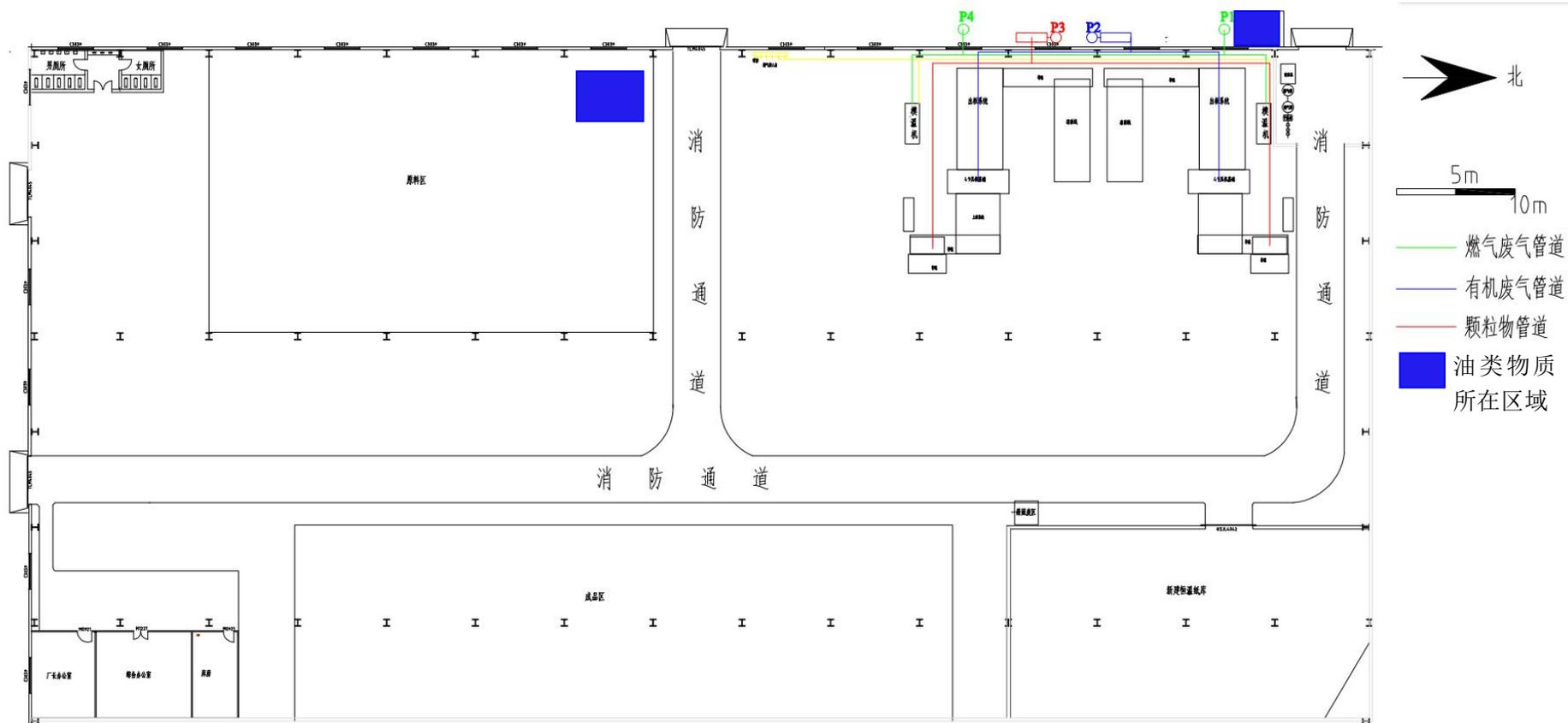
14.2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2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企业主要风险源分布图

项目代码：2404-120118-89-05-276620

津静审投〔2024〕179号

关于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报批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总量指标的说明》（津静环发〔2024〕61号）、中环博润（天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睿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装饰面板制造项目，选址于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北区三号路21号，建筑面积6347.62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租赁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并购置安装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生产装饰面板产品400万张。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地区总体规划和清洁生产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核定的总量控制要求。2024年7月5日至7月11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在天津市静海区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受理公示，根据群众反馈意见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确保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运营期热压废气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达标排放；板材表面除尘产生颗粒物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达标排放；模温机燃气废气应经排气筒达标排放。

2. 运营期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沉淀后，达标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运营期噪声源应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导热油、废油桶、含油抹布等应妥善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除尘灰应由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废纸屑、不合格品、废布袋等应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生活垃圾应收

集后由城管委定期清运，杜绝二次污染。

5. 按照原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的要求，做好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建设工作。

6.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及时制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并严格落实各项应急和事故防范措施，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7. 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加强运营管理和清洁生产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算，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最高限值为：化学需氧量 0.197t/a、氨氮 0.014t/a、氮氧化物 0.12t/a、VOCs 0.286t/a。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

五、企业应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本项目应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4.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
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